

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1年3月1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国桢先生主持。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5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到6名。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为参股公司申请金融机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参股子公司北京一龙恒业石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龙恒业”）因经营需要，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人民币3,000万元借款，拟向中关村科技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借款，借款期限均为12个月，上述两笔借款均为到期续借。

公司拟对一龙恒业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的人民币3,000万元借款，以自有存单人民币3,000万元质押的形式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3,000万元及相应利息等，担保期限为12个月，一龙恒业将为公司支付年化8%的存单质押担保费；公司拟对一龙恒业在中关村科技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金额为不超过3,000万元及相应利息，担保期限为12个月。一龙恒业主要经营股东丁福庆、秦忠利为本次担保向公司提供反担保，承担连带责任；一龙恒业以其自有资产向公司提供反担保，担保期限与公司为一龙恒业提供的连带责任担保期限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巨潮资讯网上的《关

于为参股公司申请金融机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通源石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四日